附件1

**2023年度甘肃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指南**

贯彻落实基础研究十年规划，以实施“强科技”行动为牵引，甘肃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实施坚持目标导向和自由探索相结合，强化应用基础研究，注重学科交叉，培养基础研究人才和青年科技人才，支持高水平创新团队。本年度按照一般项目、青年科技基金、重点项目、杰出青年基金项目、基础研究创新群体项目、优秀博士生项目、在站博士后专项和实验动物专项等8类组织。

一、申请人基本条件

1.申请人必须是项目的实际负责人（主持人），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申请项目的研究，每年在依托单位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月；

2.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者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

3.一般应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硕士以上学位，或者有2名与其研究领域相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科技人员推荐；

4.项目组成员与申请者不是同一单位的，其所在单位视为合作研究单位，合作研究单位一般不超过2个；

5.申请人无在研省自然科学基金各类项目。

二、申报项目类型

**1.一般项目**

支持在基金资助范围内自主选题，开展创新性基础研究，鼓励自由探索。一般项目执行期为3年，资助经费6万/项。申请项目应符合以下要求：

（1）一般项目参与人员不超过5人；

（2）申请人获得一般项目资助不得超过3次，已资助2次后未获得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资助的，不得再次申请；

（3）连续申报2年未获得资助者，暂停申报1年。

**2.青年科技基金项目**

以培育创新思维为目的，培养青年科技人员独立主持科研项目、开展创新性研究的能力。青年科技基金项目执行期为2年，资助经费4万/项。青年科技基金项目不再列出参与人员。申请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未满35周岁；

（2）未主持过青年科技基金项目。

**3.重点项目**

支持新能源、新材料、先进制造、数字经济、生物技术、石油化工、冶金、绿色低碳、现代农业等领域的前沿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所面临的科学问题开展具有目标明确和突破预期的应用基础研究，以及基于数学、物理、化学、生物等基础学科的交叉研究。重点项目执行期为3年，单项资助费20万左右。申请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博士学位；

（2）具有主持基础研究类国家级项目（课题）的经历；

（3）项目参与人员不超过8人；

（4）上年度申报国家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进入最后评审阶段未获立项的，给予直接资助。

**4.杰出青年基金项目**

立足我省优势学科、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培养骨干优秀青年科技人才。杰出青年基金项目执行期为3年，单项资助经费40万左右。申请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男性未满38周岁，女性未满40周岁；

（2）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博士学位；

（3）具有主持基础研究类国家级项目（课题）的经历；

（4）未主持过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

（5）上年度申报国家优秀青年基金项目进入最后评审阶段未获立项的，给予直接资助；

（6）已获得相同层次及以上人才项目资助的，不再申报。

**5.基础研究创新群体项目**

依托在甘国家（全国）重点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省实验室、省研究中心）、省基础学科研究中心，支持优秀中青年科技人员围绕一个重要研究方向合作开展创新性研究，培养一批具有影响力的高水平创新团队。基础研究创新群体项目执行期为3年，单项资助经费80万左右。申请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未满50周岁；

（2）具有一定的学术造诣和较好的科研组织协调能力，须为国家、省重点实验室和省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学术带头人或研究骨干；

（3）每个国家（全国）重点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省实验室、省研究中心）、省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只能申报1项基础研究创新群体项目，申报项目要注重学科交叉和多团队合作；

（4）有在研基础研究创新群体项目的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本年度不再组织申报。

**6.优秀博士生项目**

以培养青年科技人才后备军为目标，推进科教协同育人，支持全日制在读博士研究生开展自然科学领域的创新性研究。项目管理参照青年科技基金项目。申请项目应符合以下要求：

（1）博士生导师作为项目推荐人（联系人），负责指导项目的实施，并对项目的完成情况负主要责任。申请项目经导师推荐同意，通过所在单位审核按程序申报；

（2）每名博士生导师推荐项目不超过2项；

（3）本年度毕业的博士生不得作为推荐对象。

**7.在站博士后专项**

充分发挥博士后制度引育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优势作用，支持发展潜力大、创新能力强的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开展创新研究，扶持创业孵化和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管理参照自然科学基金一般项目。申请项目应符合以下要求：

（1）博士后导师作为项目推荐人（联系人），负责指导项目的实施，并对项目的完成情况负主要责任。申请项目经导师推荐同意，通过所在单位审核按程序申报；

（2）每名博士后导师推荐项目不超过2项；

（3）本年度拟出站博士后不得作为推荐对象。

**8.实验动物专项**

支持实验动物资源开发、应用及保存研究，实验动物生物安全控制等研究。申报要求：

1.申报单位须具有实验动物生产、使用许可证；

2.已获得省级科技计划项目支持的，不得重复申报；

3.申报单位和项目参与人应遵守科研伦理准则，遵守人类遗传资源管理相关法规。